

金交所挂牌如何保证资金安全

产品名称	金交所挂牌如何保证资金安全
公司名称	国领（北京）市政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80005.00/件
规格参数	办理地区:全国 办事情:金交所挂牌 办理周期:3~7天
公司地址	光华路SOHO一期2单元1607
联系电话	18518949997 18518949997

产品详情

开户保证金和交易保证金的划入：

为保证客户资金的安全，上海黄金交易所对客户资金实行封闭式管理，资金的划转有着严格控制。

- 1、资金存入或帐面划转的方式打入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清算行的代理专管帐户。
- 2、客户向上海黄金交易所划入资金后，应及时通知公司财务部划入金额的详细情况并将银行回单传真给公司财务部。
- 3、公司财务部在收到资金并核准无误后，在开盘时间20分钟内确保资金及时划转上海黄金交易所清算部帐户，并通知客户入金完成
- 4、客户即可通过网上客户交易系统自助查询入金情况。

交易方式

- 1、交易所开业初期进行现货黄金交易，交易前买方会员必须在交易所指定的账户全额存入相应金额的人民币资金。
- 2、卖方会员必须将需售出的黄金全部存放在交易所指定的黄金交割仓库。
- 3、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采取自由报价，撮合成交，集中清算、统一配送的交易方式，会员可自行选择通过现场或远程方式进行交易。

遇挂牌条件：以企业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初始入池和后续循环购买入池（如有）的基础资产在基准日、初始购买日和循环购买日（如有）除满足基础资产合格标准的一般要求外，还需要符合以下要求：

(一) 基础资产界定应当清晰，附属担保权益（如有）的具体内容应当明确。

(二) 原始权益人应当合法拥有基础资产，涉及的应收账款应当基于真实、合法的交易活动（包括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产生，交易对价公允，且不涉及《资产证券化业务基础资产负面清单指引》。应收账款系从第三方受让所得的，原始权益人应当已经支付转让对价，且转让对价应当公允。

(三) 基础资产涉及的交易合同应当合法有效，债权人已经履行了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已满足，不存在属于预付款的情形，且债务人履行其付款义务不存在抗辩事由和抵销情形。

(四) 基础资产涉及的应收账款应当可特定化，且应收账款金额、付款时间应当明确。

(五) 基础资产的权属应当清晰明确，不得附带抵押、质押等担保负担或者其他权利限制。已经存在抵押、质押等担保负担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的，应当能够通过专项计划相关安排在原始权益人向专项计划转移基础资产时予以解除。

(六) 基础资产应当具有可转让性。基础资产的转让应当合法、有效，转让对价应当公允。存在附属担保权益的，应当一并转让。

(七) 应收账款转让应当通知债务人及附属担保权益义务人(如有)，并在相关登记机构办理应收账款转让登记。若存在特殊情形未进行债权转让通知或未办理转让登记，管理人应当在计划说明书中披露未进行转让通知或未办理转让登记的原因及合理性，充分揭示风险，设置相应的权利完善措施进行风险缓释。

。